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195
6 April 1993

CHINESE

第三一九五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3年4月6日星期二,下午7点5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马尔卡先生

成员国: 巴西

佛得角

中国

吉布提

法国

匈牙利

日本

摩洛哥

新西兰

俄罗斯联邦

西班牙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巴基斯坦)

萨登柏格先生

热苏斯先生

陈健先生

奥拉海耶先生

默里梅先生

埃尔多斯先生

波多野先生

本贾伦-图伊米先生

奥布赖恩先生

沃伦佐夫先生

佩道耶先生

戴维·汉内爵士

奥尔布赖特女士

阿里亚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93-85586

下午7时5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接纳新会员国

1992年7月30日给秘书长的信(S/25147)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格利戈罗夫总统在1992年7月30日给秘书长的信中提出了他的国家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该信已于1993年1月22日作为文件S/25147分发。

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59条,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入会申请书应由安理会主席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

因此,除非有相反的建议,我将把载于文件S/25147的申请提交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审查并提出报告。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建议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于明天,1993年4月7日星期三上午10时在第7会议室开会,以审议载于文件S/25147的加入联合国的申请。

安全理事会为审议该委员会报告并对其作出决定的下次会议将于明天,1993年4月7日星期三上午11时举行。

下午7时55分散会。